附件

阳下街道开展违建坟墓整治成果巩固提升

行动领导小组

**组 长：**李木春 党工委书记

**第一副组长：**陈凌峰 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**常务副组长：**曹仕木 党工委副书记

**副 组 长：**林正玉 四级主任科员

**成 员：**吴 明 党工委委员、纪工委书记

陈 森 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

陈 堃 党工委组织委员

庄惠云 党工委宣传统战委员

林文平 党工委政法委员、武装部部长

郭 隆 党工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

陈榕凤 办事处副主任

陈 玲 办事处副主任

黄秦征 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
王资敏 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

王文钦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副主任、新局片片长

严 祥 国土资源所所所长

孙 辉 林业站站长、奎岭片片长

俞大恩 财政所负责人

王健菁 综合行政执法队中队长

何华勇 纪检专干、溪头片片长

林秉霖 综合技术保障中心副主任、北林片片长

 郭纪智 经管服务站负责人、上街片片长

张海洪 党政办干部、上亭片片长

苏世栋 党群服务中心干部、西亭片片长

高立忠 综治办负责人、北亭片片长

郑惠冰 正股级组织员、向阳片片长

25个村（居）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民政办，负责落实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王文钦同志兼任。各部门根据职责开展工作。今后领导小组成员如遇人员调整变动，由继任者自然接替，履行成员职责，不再另行发文通知。